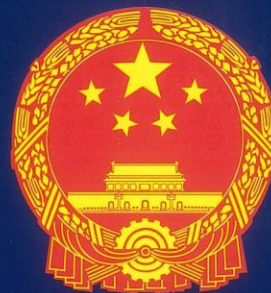
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项目 选址意见书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

柳林镇中学地形图



图例

已办证	——
用地线	——
道路	——
耕地	——
用地面积	58177.47m²

注：此图无测绘资质专用章无效

冠县经纬测绘有限公司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
1:2000

绘图日期：2020年10月29日

绘图员：赵培培
审核员：李怀福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

选字第37冠建2017025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六条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书。

核发机关冠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日期2017年08月04日

XZ 01301238

基本情况	建设项目名称	综合教学实验楼
	建设单位名称	冠县柳林镇中学
	建设项目依据	可行性研究报告
	建设项目拟选位置	冠县柳林镇南街
	拟用地面积	用地面积：20539平方米
	拟建设规模	建筑面积：6841.09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一栏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材料填写。
- 二、本证书是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项目选址的法定凭据。
- 三、未经核发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书的各项内容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书所需附图与附件由核发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